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募集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证监许可[2010]170 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由主承销商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于 2010 年 3 月 9 日采用非公开发售方式向特定投资者发行普通股（A 股）股票 1,850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31.00 元。本次发行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573,5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35,361,000.00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38,139,000.00 元。

截止 2010 年 3 月 10 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立信大华验字[2010]022 号验资报告确认。

公司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规定在以下银行开设了募集资金的存储专户，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宁波银行深圳支行	73010122000376078	85,000,000.00	---	已销户
上海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0039291003001247618	121,000,000.00	---	已销户
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宝安支行	41-019400040026610	102,000,000.00	---	已销户
中信银行东莞分行	7448000182200129381	94,039,000.00	---	已销户
中国农业银行成都温江支行	22-850101040024579	136,100,000.00	---	已销户
上海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0039291003001501436	---	---	已销户
上海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0039291003001501428	---	---	已销户
上海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0039291003001501444	---	---	已销户
上海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0039291003001663037	---	---	已销户
上海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0039291003001668411	---	---	已销户
上海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0039291003001664254	---	---	已销户
上海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0039291003001664297	---	---	已销户
合 计		538,139,000.00	---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 元

募集资金总额			538,139,000.0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注1、注2）			546,371,405.5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51,139,000.0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10 年（注2）：			139,184,604.63			
				2011 年（注2）：			137,153,987.4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65.25%	2012 年：			178,740,579.11			
				2013 年（注3）：			140,408,562.92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西南环保型农药制剂生产基地项目	西南环保型农药制剂生产基地项目	136,100,000.00	---	---	136,100,000.00	---	---	---	---
2	山东 10,000 吨/年除草剂项目	山东 10,000 吨/年除草剂项目	121,000,000.00	---	---	121,000,000.00	---	---	---	---
3	东莞水溶肥料生产项目	东莞水溶肥料生产项目	94,039,000.00	---	---	94,039,000.00	---	---	---	---
4	农药新产品新剂型研发及登记项目	农药新产品新剂型研发及登记项目	102,000,000.00	102,000,000.00	69,816,524.32	102,000,000.00	102,000,000.00	69,816,524.32	(32,183,475.68)（注4）	2012 年 11 月 30 日
5	永久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1	永久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1	85,000,000.00	85,000,000.00	85,068,824.55	85,000,000.00	85,000,000.00	85,068,824.55	68,824.55（注5）	2010 年 6 月 30 日
6	---	AK 营销网络扩建项目	---	136,100,000.00	138,488,810.95	---	136,100,000.00	138,488,810.95	2,388,810.95（注5）	2012 年 11 月 30 日
7	---	西北生产基地 10,000 吨/年环保型农药制剂（除草剂）项目	---	75,700,000.00	17,180,878.50	---	75,700,000.00	17,180,878.50	(58,519,121.50)（注4）	2012 年 11 月 30 日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8	---	东莞施普旺济南分公司水溶肥料生产项目	---	64,349,000.00	20,380,203.80	---	64,349,000.00	20,380,203.80	(43,968,796.20)（注 4）	2012 年 11 月 30 日
9	---	永久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2	---	74,990,000.00	75,027,600.54	---	74,990,000.00	75,027,600.54	37,600.54（注 5）	2011 年 12 月 31 日
10	---	永久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3（注 3）	---	---	140,408,562.92	---	---	140,408,562.92	140,408,562.92	不适用
合计			538,139,000.00	538,139,000.00	546,371,405.58	538,139,000.00	538,139,000.00	546,371,405.58	8,232,405.58	

注1：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包含项目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的利息净收入人民币8,232,405.58元。

注2：根据2011年8月8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以及2011年8月26日召开的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终止实施西南环保型农药制剂生产基地项目，变更山东10,000吨/年除草剂项目和东莞水溶肥料生产项目，截止2011年12月31日三个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49,116,328.52元，公司按照规定转让了原募集资金项目的土地等资产，转让所得投入对应的新募投项目，不足部分也由公司以自有资金补充募投项目，上述2010年、2011年使用的募集资金包含了三个旧项目实际使用的募集资金，而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未包含该部分旧项目实际使用的金额。

注3：截止2012年11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全部建设完成并投产，公司于2012年12月1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西北生产基地10,000吨/年环保型农药制剂(除草剂)项目”、东莞施普旺济南分公司水溶肥料生产项目、农药新产品新剂型研发及登记项目共节余的募集资金人民币13,492.11万元及募集资金存款利息收入人民币782.74万元合计人民币14,274.85万元作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截止2012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14,040.86万元（2012年12月支付东莞市施普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济南分公司水溶肥料生产项目、西北生产基地10,000吨/年环保型农药制剂(除草剂)项目、农药新产品新剂型研发及登记项目尾款共人民币274.49万元；12月募集资金利息收入余额人民币40.50万元），公司于2013年1月起，逐步使用该部分结余募集资金，于2013年3月底全部使用完毕。

注4：差额为项目结余资金。

注 5：差额为项目利息收入投入项目中。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根据 2011 年 8 月 8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以及 2011 年 8 月 26 日召开的 201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已于 2011 年 8 月 10 日在巨潮资讯网进行了披露。变更情况如下：

原项目名称	原项目投资总额 (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新项目名称	新项目投资总额 (人民币万元)
西南环保型农药制剂生产基地项目	13,610.00	AK 营销网络扩建项目	13,610.00
山东 10,000 吨/年除草剂项目	12,100.00	西北生产基地 10,000 吨/年环保型农药制剂（除草剂）项目	7,570.00
东莞水溶肥料生产项目	9,403.90	东莞施普旺济南分公司水溶肥料生产项目	6,434.90
山东 10,000 吨/年除草剂项目 4,530 万元 和东莞水溶肥料生产项目 2,969 万元	---	永久补充营运资金 2	7,499.00
合计	35,113.90		35,113.90

（1）西南环保型农药制剂生产基地项目终止的原因：

成功的技改提前完成产能计划，技改是企业扩大产能的最佳途径，投资小，见效快，资源整合，管理便捷，产品质量有保障。公司持续实施技改，通过推广吨桶生产方式、全面推行设备的自动化等途径，有效地提升了制药及包装产能：诺普信东莞生产基地和东莞瑞德丰生产基地的产能已由每年7万吨提升至近10万吨，公司的制剂乳油提升达12,400t/a；微乳剂提升达6,640t/a、水乳剂提升达4,304t/a、水剂提升达6,240t/a、悬浮剂提升达10,140t/a、粉剂提升达4,000t/a，可满足未来2年的生产需求。随着新工艺、新技术、自动化设备的应用和普及，未来还有约35%的产能可挖掘。

由于现有产能超前实现预期目标，“西南环保型农药制剂生产基地项目”继续运作的必要性发生了改变，公司终止该项目的后续建设，转为投入运作“AK营销网络扩建项目”。

（2）山东10,000吨/年除草剂项目实施地点和实施主体变更的原因

“山东10,000吨/年除草剂项目”的用地为位于山东省潍坊市的滨海工业园区，由于该工业园区的规划性质发生变更，不能集中生产除草剂；同时，出于未来生产布局的安排，公司拟将该项目迁移至陕西，变更为“西北生产基地10,000吨/年环保型农药制剂(除草剂)项目”。

（3）东莞水溶肥料生产项目实施地点和实施主体变更的原因

公司对水溶肥料的产品结构进行了调整，对生产工艺进行了改进，粉剂类产品的比例增多，该等情形不适合在潮湿的南方生产，更适宜在北方较干燥的地区生产。

公司由此变更“东莞水溶肥料生产项目”的实施主体、实施地点，新项目为“东莞市施普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济南分公司水溶肥料生产项目”。

（4）永久补充营运资金2项目

新项目的生产硬件较齐备，可大幅节省募集资金。

陕西标正作物科学有限公司现有土地约20,000m²，建有质检楼一栋、标准注塑、粉剂、悬浮剂、颗粒剂车间各一栋和仓库三间，还包括消防、配电和部分设备等设施，为避免重复投入，上述资产可直接用于变更后的“西北生产基地10,000吨/年环保型农药制剂(除草剂)项目”，节省资金人民币4,530万元，该部分资金进而可投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山东兆丰年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现有土地43亩，建有粉剂车间一栋、仓库两间和粉剂生产线一条及其他配电消防等设施，为避免重复投入，上述资产可直接用于变更后的“东莞施普旺济南分公司水溶肥料生产项目”，节省资金人民币2,969万元，该部分资金进而可投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以及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按照规定转让了西南环保型农药制剂生产基地项目、山东10,000吨/年除草剂项目、东莞水溶肥料生产项目三个旧募集资金项目的土地等资产，转让所得投入对应新项目，不足部分由公司自有资金补充。截止2012年12月31日，旧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49,116,328.52元已经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2010年3月17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截止2010年3月10日，公司已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人民币36,938,066.08元。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以人民币36,938,066.08元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36,938,066.08元。

（四）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1年12月7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本次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计划自2011年12月28日公司201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之后起，使用期限不超过6个月，公司保证到期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止2012年4月26日，公司已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总计人民币15,000.00万元全部如期归还并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12年5月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2,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

资金。本次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计划自 2012 年 5 月 23 日公司 201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之后起，使用期限不超过 6 个月，公司保证到期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止 2012 年 11 月 13 日，公司已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总计人民币 12,000.00 万元全部如期归还并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截止2016年3月31日，前次募集资金已经全部使用完毕，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

（五）募投项目结余资金的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西北生产基地10,000吨/年环保型农药制剂(除草剂)项目”、东莞施普旺济南分公司水溶肥料生产项目、农药新产品新剂型研发及登记项目的结余募集资金（含累计生产的利息净收入）合计人民币14,040.86万元补充流动资金，投入“永久补充营运资金项目3”。

（六）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的对照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一致，不存在差异。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 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五年一期实际效益						截止日 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1 年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1-3 月		
1	农药新产品新剂型 研发及登记项目	---	不适用	---	---	---	---	---	---	---	不适用，注 1
2	永久补充营运资金 项目 1	---	在一个完整经营年度内，预计可新增利润总额 2,561.36 万元，净利润 2,139.99 万元。	1,287.00	1,880.00	---	---	---	---	3,167.00	是，注 2
3	AK 营销网络扩建 项目	---	预计二年可新增利润总额 12,376 万元，净利润 10,612 万元。	---	---	4,808.00	9,588.00	---	---	14,396.00	是，注 3
4	西北生产基地 10,000 吨/年环保 型农药制剂（除草 剂）项目	80%	本项目建设期 1 年，项目建成投产后第一年生产负荷为 60%；第二年及以后各生产负荷为 80%。项目建成达产后，预计年平均销售收入 23,041 万元，可实现年平均利润总额 3,015 万元，净利润 2,261 万元。	建设期	建设期（注 4）	2,236.00	3,421.00	1,507.92	(89.46)	7,075.46	是，注 4
5	东莞施普旺济南分 公司水溶肥料生产 项目	75%	本项目建设期 2 年，达产期 2 年，投产第一年预计达到设计能力的 50%，第二年预计达到设计能力的 75%，第三年预计达到设计能力的 100%。项目建成达产后，可实现年均销售收入 42,110.63 万元，年均所得税后利润 3,854.14 万元。	建设期	建设期	1,869.00	2,574.00	3,094.47	392.89	7,930.36	是，注 5
6	永久补充营运资 金项目 2	---	在一个完整经营年度内，预计可新增利润总额 1,768 万元，净利润 1,516 万元。	---	1,650.00	---	---	---	---	1,650.00	是，注 6

注 1：该项目主要是用于农药新剂型、新产品研究开发及“三证”登记，不单独核算效益，但该项目的实施为公司今后的研发成果提供强大的市场准入支持，可进一步扩大竞争优势。目前部分研究成果已在生产中使用，2012 年共取得“三证”224 个（含部分续展），2013 年及 2014 年新取得三证 82 个、85 个，公司“三证”数量有所提高。

注 2：该募投项目在 2010 年 6 月已完成，所购原材料已在 2010 年生产成产品，实现销售收入，在 2010 年已实现经济效益，并通过货款回笼在 2011 年度、2012 年度继续参与到公司的经营运作中，2012 年继续投入人民币 8,500.00 万元购买原材料，形成销售收入人民币 2.16 亿元，按 2012 年利润率 10% 计算，可增加利润人民币 2,160.00 万元，实现净利润人民币 1,880.00 万元，达到预计效益。

注 3：通过营销网络的建设，公司营销渠道进一步下沉，贴近农户的方式可快速响应农户产品需求，营销人员的技术指导、作物解决方案等能力有所提高。该项目 2013 年实现利润总额 4,895.00 万元、净利润 4,808.00 万元，2014 年实现利润总额 11,763.00 万元、净利润 9,588.00 万元，2013 年及 2014 年利润总额合计 16,658.00 万元、净利润合计为 14,396.00 万元，达到预计效益。

注 4：因本募投项目在 2011 年 8 月进行了变更，2012 年仍为建设期。2012 年底本项目完成建设，产能已投入到 2013 年的冬储生产中。该项目 2013 年实现利润总额人民币 2,602.00 万元，净利润人民币 2,236.00 万元，2014 年实现利润总额人民币 3,944.00 万元，净利润人民币 3,421.00 万元，2015 年实现利润总额人民币 1,691.00 万元，净利润人民币 1,507.92 万元，2016 年 1-3 月实现利润总额人民币 (36.00) 万元，净利润人民币 (89.46) 万元。2013 至 2015 年年均利润总额人民币 2,745.67 万元，年均净利润人民币 2,388.31 万元，达到预计效益。

注 5：东莞施普旺济南分公司水溶肥料生产项目公开披露的建设期为 2 年，全面达产后本项目可实现年均销售收入人民币 42,110.63 万元，年均净利润人民币 3,854.14 万元。本项目 2012 年底完成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2013 年为达产期第一年，达产首年的产能利用率为 50%。该项目 2013 年实现净利润人民币 1,869.00 万元，2014 年实现净利润人民币 2,574.00 万元，2015 年实现净利润人民币 3,094.47 万元，2016 年 1-3 月实现净利润人民币 392.89 万元，随着公司品牌影响力及市场开拓的进一步增强，预计 2016 年全年净利润较上年度有所提高，达到预计效益。

注 6：2011 年 8 月该项目变更后，在 2011 年底投入到 2012 年的材料冬储中，共采购原材料人民币 7,500 万元，形成销售收入人民币 1.90 亿元，按 2012 年销售利润率约 10%计算，可增加利润总额人民币 1,900.00 万元，增加净利润人民币 1,650.00 万元，达到预计效益。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二〇一六年五月十二日